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安徽省肥东县人民法院公告

周自强:本院受理原告陈旭煜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皖0122民初6611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。如不服上述判决,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讼状,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安徽省肥东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08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:下载时间 2025年10月16日)